

# 多情犯

瓦当 著



# 多情犯

瓦当 著

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多情犯 / 瓦当著. — 长春 :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, 2011.1

(小众作者)

ISBN 978-7-5463-4431-7

I. ①多… II. ①瓦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②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239828号

## 多情犯

---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作 者  | 瓦 当                |
| 出 品  | 吉林出版集团·北京汉阅传播      |
| 责任编辑 | 孙祎萌 周海莉            |
| 封面设计 | Ivansiva           |
| 开 本  | 880mm x1230mm 1/32 |
| 印 张  | 10                 |
| 版 次  | 2011年1月第1版         |
| 印 次  | 2011年1月第1次印刷       |

---

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出 版 |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发 行 | 北京吉版图书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地 址 | 北京市宣武区椿树园15—18号底商A222<br>邮编: 10005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电 话 | 总编办: 010—63103398<br>发行部: 010—6310497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网 址 | <a href="http://www.jlpg-hj.com/">http://www.jlpg-hj.com/</a> |
| 印 刷 | 北京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---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|
| ISBN | 978-7-5463-4431-7 | 定价 | 26.00元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|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## (序)这本书,这个人……

马 原

这本书——

其中的主人公都很敏感;这也意味着他们年轻,没到麻木的状态(其实麻木没什么不好,人在麻木里就比较能够抗打击耐痛苦)。他们不行。他们尽管不一定有波澜起伏的人生,但是敏感让他们那些小小的头痛脑热同样生发出有声有色的故事来。瓦当和蓝盛衣,夭夭和华英雄(《时间到,该变回瓦当了》),非常有活力的群落。已经或者行将进入麻木的人们会说这是矫情,是无病呻吟;另外的人群则会在类似于照镜子的观感中兴奋和激动,甚至会痉挛战栗。即使有一点沧桑感觉的冯露和李颂(《从白沙瓦到纽约》),我们看到的依然是一种充满了

敏感与激情的相遇；跟由作家为他们设定各自的阅历相比显得更冲动也更脆弱。年轻真好；年轻真的好浪漫又好矫情啊。

其中的故事富于变幻，经常让读者耳目一新。女孩明明白白告诉男孩——不会跟他去动物园！可是她自己去了。可是她变成了比目鱼，之后被巨兽衔在如弹簧床般的大嘴里（《去动物园漫步才是正经事》）沉入湖底。而一个父亲仅仅因为一次似乎并不紧要的拖拖拉拉的理发，莫名地就丧失了对儿子的监护权（《多情犯》）；如果他稍稍干脆一点（他实在太过优柔寡断）或者稍稍清醒一点（也实在太过恍恍惚惚），事情的结局都会是根本的不同。儿子的监护权呐！还有比这更大的事吗？

所有故事都轻灵且有质感，经常会在意外处急转弯，抑或在似乎梗塞处飞流直下。每每如此，我总会大出一口气：感慨又被故事给骗到了。

这个人——

说话慢条斯理的，跟他很青春有活力的外貌形成鲜明的反差。同样让我诧异的是跟他文字呈现的那种狠劲儿利落劲儿恰成对照。慢条斯理应该不是这个看上去非常年轻的小说家的风格，可是他偏偏如此。再说了，他的青春年少应该是一个假象——查查履历，他实在了得——他已经有了自己的长篇三部曲！以我数十年之经验，小说家当中，作长篇三部曲者原本凤毛麟角，且因工程浩大所需时日太长，最终完成的人大多在中年以后。最初从面相上我甚至心存疑问，这个扮老成状的毛

头小子果真有那么大本事么？

瓦当每天都在忙碌中闪动，生计责任理想加上野心令他疲于奔命。这个家伙太能干了！他的问题在于一个人同时做许多事情；这样有悖常理。三头六臂只是一个传说而已，但愿他不要糊里糊涂当了真，以为自己是哪吒转世。从经验出发，我希望看到一个有着极好潜质的小说家在小说这条路上跃马扬鞭，把别的事都暂且放一放。只要假以时日加上一心一意，我认定他会写出杰作；同时赢得更多同行的叫好。必须的。

再往下说就是废话了——同行朋友都知道我曾经放出谬论“小说死了”；既然如此何以再去推已经是朋友的瓦当下火坑呢？我的悖论。

为瓦当的小说喝彩。

2010 岁尾

## 目录

|     |         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|
| 1   | (序)这本书,这个人…… |
| 1   | 时间到,该变回瓦当了   |
| 15  | 湮灭           |
| 39  | 圣诞快乐         |
| 55  | 都柏林人         |
| 69  | 多情犯          |
| 83  | 赶火车的人        |
| 109 | 从白沙瓦到纽约      |
| 127 | 那年夏天发生了什么    |
| 135 | 不要大声说话       |
| 173 | 不孝之子         |
| 187 | 鱿鱼           |
| 207 | 看守所          |
| 227 | 父亲的城市        |
| 235 | 去动物园漫步才是正经事  |
| 247 | M先生故事多       |
| 261 | 袋鼠与鲸鱼        |
| 285 | 马尔的梦         |
| 301 | 弥赛亚          |

## 时间到,该变回瓦当了

夭夭在乱糟糟的晚会大厅中找到我,瓦当,去玩杀人吧?  
我说我不会,又问:和谁?

在华英雄的屋里,还有好几个,她说的都是和我无关的人。  
我和他们不熟,我也不会。你怎么不会玩杀人呢?夭夭不太相信。可我就是不会。学学就会了,走吧,她说:最好再带个女孩。我说:等等,蓝盛衣一定会去,可是现在她在跳舞呢。而我的任务是给她献花。

夭夭望了望舞台上的人,说:我先去别处转转。我喜欢她瘦瘦小小,黄色短发,还有一张男孩般的脸。看着她离去的背影,我想要是当初妈妈给我生过一个妹妹,我希望是夭夭这样的。可是我没有,妈妈刚生下我不久就死了。那已经是二十二年前的事情了。妈妈。

蓝盛衣长得高大粗壮,五官也生得大,像一头河马,他们都这样说。谁也不知道她会跳舞,所有的人都为她的勇气吃惊。有人说她正在发春,想借着表演节目提高一下行势。有人在嘲笑,专心想看她出丑。她浓妆艳抹,臃肿的身材包裹在一件黑色的紧身衣里,在跳一支蹩脚的“北京之夜”。坐我一旁的李森把头藏在我背后说:我都不敢看。我骂他忒损。这时,我们的辅导老师走过来,拍拍我和李的肩膀,叫我们上台去给蓝盛衣献花。我们都觉着难为情,一个劲儿地往后撤。辅导老师急了:快去,叫你们去就去!最后还是我说:走吧。我倒不是怕老师生气,而是想到一个女孩跳舞没有人献花是一件多么伤心的事。我站起来往台边去,李森走到半路溜掉了,我只好自己硬着头皮往前走。蓝盛衣的舞蹈马上就要结束了,可工作人员却告诉我鲜花没有了。怎么会没有呢?刚才的歌唱演员一个人得了六七束,怎么偏到蓝盛衣这里就没有了?她后面可是还有好几个节目呢。

直到音乐停止,在一片稀稀拉拉的掌声和隆重的哄笑中,蓝盛衣退场了,工作人员才从一堆纸箱里找出两束蔫拉巴叽的鲜花:还要吗?

我扭头就走,感觉很对不起蓝盛衣。

蓝盛衣从角门里跑出来,已经换了平时的衣服,撞了我一下:咦,你怎么在这里?

我笑笑:这里看得清楚。

我看见天天就坐在靠近太平门的桌子旁,我说:天天,这是

蓝盛衣,你们去玩杀人吧。蓝盛衣就高高兴兴地和天天走了,天天扭过头来道:没想到瓦当连杀人都不会。

我笑了。是的,我是不会玩杀人游戏。不只是杀人,任何两个人以上玩的游戏我都不会玩。

我的同学们天天在宿舍一楼门厅里打乒乓球,我无所事事有时也站在旁边看看,他们叫我打,我就说不会。他们不以为然,也许是不屑,也许什么都不是。我和他们开玩笑:一天不打乒乓球能死啊!人们都笑了。从此以后,这句话成了那些打乒乓球的人对我特有的问候语,每当看见我出现,他们便说:一天不打球能死啊!我就回:我死也不打。

每天早晨,在下楼的电梯里都能听到乒乓球的弹跳声。这些比我起得更早的人,比我多看见多少日出?这一点让我想起来就嫉妒。可是,打死我,我也成不了他们那种早起的人,那种健康的人,那种可以通过某种有益身心的活动来增进交往的人。莫名的羞耻缠绕着我,将我紧紧禁锢在自己的内心里。我盯着电梯里的镜子想,我可能会让人觉着格格不入。

有一天晚上,我回来很晚,大厅里的顶灯灭了,只亮着一盏昏暗的侧灯。四周静极了,这寂静吸引我坐下来,坐在黑暗角落里的沙发上,双眼不知不觉中睁大,我想让尽量更多的黑暗进入我眼睛里,将我吞噬。在地板清凉的反光中,一张乒乓球桌四平八稳地安放在那里。既没有球在上面跳动,又没有两边晃来晃去的人影,那感觉好生奇怪。只有在这个时候,这张球桌才完好无损地回到了它自己。我长久地注视着那张乒乓球

桌，一种强烈的想回去的冲动盈满心间。回去是回哪儿去？回到什么？我也不知道，我只是想自己不该是这样，不该是这个叫瓦当的人，如果是，为什么每次我喊他他都不答应？

我走在院子里喊我自己的名字，一声、两声……风吹着院子里的树木，与我的呼喊形成混响与合奏。楼上的灯渐渐亮了起来。有个笨蛋以为是有人在找我，就敲我的门：瓦当，有人找！渐渐地，他们就听出了不对劲儿，推开窗子大骂：神经病！半夜不睡觉，喊什么喊？

我说：我喊我自己，关你们屁事！

你打扰我们睡觉了。

你们要是见到瓦当，就叫他答应。

神经病，自己喊自己，怎么答应？你可以一边喊瓦当瓦当，一边哎哎哎地答应。

这是个好主意，你太有才了！我就喊：瓦当，哎，瓦当，哎……我试了几下，一个窗子里泼出一盆水来，腥臭腥臭的，是尿还是什么其他液体，我的胸口湿了一大片。

我走开，看见一个人抱着头，坐在花园里高高的凉亭中。

我走过去问：你怎么了？

她抬头，是蓝盛衣。

你怎么在这里，你喝酒了？

没有。

你不是和天天他们去玩杀人了吗？

玩了一会儿我就会被撵出来了，她声音哽咽着：他们不带我。

不玩就不玩,没什么大不了的,我说:我们去吃麻辣烫吧。  
她犹豫了一下,就跟着我站了起来。我们出了学校的后门,来到那家卖麻辣烫的小店。元旦之夜,没有多少生意。老板看见我们,很高兴很热情,说给我们打八折。我们就胡乱要了些东西吃,当然也要了啤酒。

吃着吃着,又看见了夭夭。我说:妹妹,你来坐吧。

夭夭白了我一眼:谁是你妹妹?

如果不是,你要变成我妹妹。

你喝多了,瓦当。

我没喝多,我们在玩一种游戏,是吧? 蓝盛衣。

蓝盛衣说:是,对。

不会跳舞就不要丢人献眼,夭夭轻蔑地撇了撇嘴:鱼丸在哪儿?

我把鱼丸给她。我愿意,蓝盛衣说。

好像所有的人都讨厌蓝盛衣,好像蓝盛衣永远不知道别人讨厌她。因为她长得不好看,却喜欢搔首弄姿。可我不知为什么,就是觉着她非常纯洁。如果这所三闾大学里还有一个处女,那我相信一定是她不是别人。

就好比明明不会玩杀人,还说会。

你不是说学学就会吗? 我为什么要为蓝盛衣说话?

那是说你,没说她。

我还没明白怎么回事,你们就把我轰了出去。蓝盛衣撅着河马的厚嘴唇。

因为女孩太多了,用不了了,现在已经不缺女孩,缺的是男孩,你跟我去吧? 瓦当。

我说:他不在。

谁不在?

瓦当。

靠,天天将我的头一拍:你真喝多了,那你谁?

我是大师利特。

大师利特? 天天摇了摇头,没听说过。她讪笑着朝蓝盛衣努了努嘴——她呢?

她是我的王妃玛格。信口开河是我的本领。

什么乱七八糟,天天说:你应该去写小说。

是吧? 亲爱的王妃玛格。

蓝盛衣的脸上突然羞涩起来,是,她说。她的眼睛放出光来。

有三个家伙从马路对面走过来了,一高两矮,中间那个最英俊的叫华英雄,旁边的两个叫张三和李四,因为我不喜欢他们,懒得叫他们的名字,就随便叫。叫猪,叫狗,叫鱼丸、豆腐都可以。华英雄据说是我们学校最酷的一个男生,天天被人众星捧月般地供着,可我知道他是个流氓。

我妹妹看见他们咦了一声:你们怎么也出来了?

李四抢着说:都鸟兽散了。

饿死我了个球! 华英雄说。

他们三个就座了,华看我一眼:一天不打乒乓球会死啊。

我没有说那句他们熟悉的台词,而是冲屋里挥了挥手:老板,埋单!

别忙,华英雄把走出来的老板哄了回去:我们还没一块儿喝过酒呢,好好喝喝!

我没工夫,我拽着蓝盛衣的胳膊:走!可是,我这一拽并没把她拽起来,她恼怒地瞪了我一眼:你走吧,来,华英雄,我们喝酒!

可是,华英雄并没接她的茬,而是不怀好意地冲我笑笑:瓦当,挺有本事啊。

什么?

你们什么时候好上的?他看看张三李四,张三和李四贼眉鼠眼地冲我笑。

来,贺贺!华英雄举起杯子:这是个好事儿!

我们一起碰了杯。我想我应该生气,我应该揍他们一顿。可是,我知道我不是他们的对手,更要紧的是我在思量:如果我表示了愤怒,会不会伤害到蓝盛衣?这可能是我的自作多情,这可能是我无法克服的缺陷。

只有蓝盛衣没喝,她对着华英雄喝道:滚!

怎么了,不许人说吗?华英雄一本正经一脸无辜:什么时候开始的?天天,你知道吗?

你干什么去?天天答非所问,她是在跟路上的人打招呼。我回头一看,是李森,李森骑着自行车,摁着铃铛说:我要去游泳。

游泳？我和你一起去！天天放下筷子就跑了过去，跟谁也没有打招呼。

我要先去换衣服，她环着李森的腰。

你不是玩杀人吗？我喊。

我先去游泳！她轻快的声音小鸟一样灵动。现在已经是十点多了，听她的意思，她也是个夜里欢的孩子。我想，妈妈知道会生气的。

我的嘴贱，又补了一句：早点回来。就像呼喊我自己的名字一样，我没有听到任何回应。我想自己又在自作多情，一厢情愿地把她当成自己并不存在的妹妹。我总是试图探出一根黄瓜丝蔓般纤细的触须，同这个世界上的任何一个别人建立一点点微不足道的联系。我想这可能是一种侵犯，正如孤独对我的侵犯。我能想象天天听到我让她早点回来的嘱咐时的反应：你和我什么关系？凭什么管我！

我不知道哪里有通宵游泳池，华英雄叹了一口气说，形势真是越乱越好，真让人看不清啊。他说的中间那半句是引用的毛主席的话，他像很多流氓一样自以为是毛主席的信徒。

李四附和道：最近绯闻真是层出不穷。

张三说：比如说天天和李森，比如瓦当和蓝盛衣。

我觉着无所谓，可是蓝盛衣愤怒地喊：闭上你们的臭嘴！她为什么这么生气，是羞涩，还是感觉我配不上她？我辨别不出。

然而华英雄却对我说：蓝盛衣挺好的，人好，舞跳得也好。

华英雄,你什么意思!蓝盛衣站了起来。

我也忍无可忍:妈的,华英雄,你真不是个东西!你知道吗,蓝盛衣那个舞是为你跳的,你他娘的居然连看也不看!

我以为蓝盛衣会跑掉,可是她又坐下了,开始嗙声嗙气地哭。她还没有学会怎样发自内心地哭,虽然她是真伤心,哭声却让人觉着假。华英雄似乎也有些不知所措,就与我碰杯。他这个人并不像我想象的那么坏,我对他有了一点好感。我拿下巴指了指伏在桌子上的蓝盛衣,轻声对华说:她挺好的。

我俩就像把一只肉串互相推来推去,谁也舍不得下口。华英雄嘴角露出尴尬的笑容,他叫李四“再添些柴火”,李四傻逼不知道他是没话找话,看看脚底下的天然气火盘:火够大的了,再大就炸了!

这时候,蓝盛衣突然抬起头来,使劲擦了一把眼泪,拽了拽我的胳膊:瓦当,你说错了,我是跳给你看的!

什么?我蒙了,我知道这不可能,她是故意说给华英雄听的。可是,她不该这么说,因为这么说是骗我,虽然我不喜欢她,但我可能是学校里对她最好的人,她不该这样。

你不相信?蓝盛衣说:你能去给我献花,我很感动。

没有啊!我慌忙喊。

我看到了,你走到前台,要给我献花。

我想说那是老师硬派的,但不知为什么说不出来,涨红了脸:鲜花没有了。

我已经收到了,蓝盛衣的脸突然生动明亮起来,像焰火。

她说的什么意思,我听不明白。张三和李四趁火打劫:就是,我们也看见瓦当上去给蓝盛衣献花了。

华英雄点点头:没错,地球人都知道。

胡扯,你们不是在玩杀人吗?

我们是在玩杀人不假,可是我们刚才下楼时就听说了,全学校的人都看见瓦当上台给蓝盛衣献花了。

我有口难辩,那花明明是不存在的,我猛地把杯里的酒一口喝掉,像是咽下一口恶气。随即我的眼前一团黑影晃动,我还以为是张三起身拿菜碰动了头顶的电灯。黑影没了,我的脸上却多了一种奇怪的感觉,我下意识地摸了摸那地方,一种湿漉漉的温热,犹存。她双目灼灼地看着我。

瓦当,你错了,我喜欢的是你。

拿菜的张三愣在了那里,华英雄尴尬地鼓了鼓掌,李四也鼓了起来。掌声逐渐热烈,他们鼓励蓝盛衣再来一个,蓝盛衣大大方方地说:再来一个就再来一个。

我没防备她扑上来又一个吻,我躲,两只嘴唇反而印上了,张三和李四这两个狗日的使劲摁着我们的头,我们鼻子碰鼻子,喘不过气来。

放开,华英雄发话了。他们松开手,我的嘴里麻辣麻辣的,我想起蓝盛衣是四川人。我吸了一口气,大喊:老板,上碗酱!

我看出来了,华英雄咬了一口猪肺,盯着蓝盛衣却不再说下去。

蓝盛衣被看得坐不住:你看出什么来了?